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数量为6,723,137股，限售期为自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捷创芯”或“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股份和部分限售股的数量。

●除上述限售股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511,122,516股。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4月12日。

●本公司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证券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全部股份和部分限售股的数量。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全部股份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限售期无异议。

五、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量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量

2.除上述限售股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量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有限售股数量(股) | 所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深圳市长安投资有限公司 | 31,152,404 | 7.61% | 31,152,404 | 0 |
| 2 | 西藏津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 5,204,494 | 1.27% | 5,204,494 | 0 |
| 3 | 北京雁华设计与测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3,793,363 | 0.93% | 3,793,363 | 0 |
| 4 | 华芯资本(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2,567,986 | 0.63% | 2,567,986 | 0 |
| 5 | 北京中航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地创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567,986 | 0.63% | 2,567,986 | 0 |
| 6 | 天津天地创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 2,528,902 | 0.62% | 2,528,902 | 0 |
| 7 | 天津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地创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230,403 | 0.56% | 2,230,403 | 0 |
| 8 | 天津天地创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632,229 | 0.16% | 632,229 | 0 |
| 9 | 深圳市元宇宙发展有限公司 | 200,423 | 0.07% | 200,423 | 0 |
| 10 | 李娜 | 174,256 | 0.04% | 174,256 | 0 |
| 11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 747,015 | 0.18% | 747,015 | 0 |
| 12 | 上海摩方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 697,612 | 0.16% | 697,612 | 0 |
| 13 | 长电科技有限公司 | 446,209 | 0.11% | 446,209 | 0 |
| 14 |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446,209 | 0.11% | 446,209 | 0 |
| 15 | 上海上航新研投资有限公司 | 446,209 | 0.11% | 446,209 | 0 |
| 16 | 尚研咨询(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 446,209 | 0.11% | 446,209 | 0 |
| 17 |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121,624 | 0.52% | 2,121,524 | 0 |
| 18 |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464,150 | 0.36% | 1,464,150 | 0 |
| 合计 | | 97,846,463 | 14.13% | 67,846,463 | 0 |

注：1)持有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2)总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股) | 限售期(月) |
|----|---------|-------------|--------|
| 1 | 首发限售股 | 61,122,516 | 12 |
| 2 | 战略配售限售股 | 6,723,137 | 12 |
| 3 | 合计 | 67,846,463 | 12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二)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证券代码:128128 证券简称:齐翔特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预受要约的股份的卖出

6.报告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可以申报卖出,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仍计入预受要约的申报。已申报预受要约的股份在卖出申报时,系统将自动扣除相应的预受要约股份数量。

7.再次预受要约的申报代码:990079,申报价格:7.14元/股。

8.本次要约收购期限自2023年4月27日起至2023年4月26日(包括当日)止,按照本次要约收购申报程序,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4月21日,2023年4月24日和2023年4月25日,预受不受减持其对要约的接受。

9.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披露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本次要约收购标的山能新材料向齐翔腾达合营公司发出要约收购。公司现就本次要约收购的有关情况做如下提示:

一、要约收购基本情况

1.要约收购人:山东鲁能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

2.被收购公司名称: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被收购公司简称:齐翔腾达

4.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002408

5.股票买卖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收购的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7.支付方式:现金

8.本次要约收购范围:齐翔腾达除齐翔集团以外的所有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9.本次要约收购价格:人民币7.14元/股。

10.本次要约收购期限: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4月25日止。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两个自然日,要约收购期限自2023年3月27日起至2023年4月25日止。本次要约收购期限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不受减持其对要约的接受。

11.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2.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3.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4.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5.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6.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7.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8.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19.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0.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1.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2.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3.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4.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5.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6.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7.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8.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29.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0.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1.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2.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3.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4.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5.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6.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7.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8.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39.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0.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1.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2.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3.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4.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5.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6.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

47.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询到前述三个交易日的要约收购的最新进展情况。